**曲沃县财政局预算绩效评价**

**开展情况**

**一、不断夯实预算绩效管理基础，继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2018年我局按照上级要求，认真总结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以来的实践经验，逐步建立健全考评机制，深入推进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在已有文件制度的基础上，2018年3月15日印发了《曲沃县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明确规定“谁申请资金，谁设定目标”，“绩效目标管理的对象是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全部项目支出资金”，要求“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开展绩效目标管理实现预算部门全覆盖。进一步加强了预算编制的可行性、规范性和有效性，为建立科学、规范高效的财政资金使用提供了制度保障。

1. **多次组织参加业务培训，提高预算绩效评价技能**

为切实加强脱贫攻坚期内各级各类扶贫资金管理，全面实施绩效管理，7月24日，组织收看了加强扶贫资金管理视频培训会议。参加培训会议的有政府副县长魏波、各有关单位负责人、项目单位负责人。

2018年11月14日特邀山西天正会计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兼山西省公共绩效评价协会副秘书长何占金授课，对我县各单位（部门）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分管领导、财务人员、项目负责人90余人进行业务培训。重点对预算绩效目标编制工作进行了讲解，培训内容突出操作性和指导性，通过扶贫资金绩效评价的案例分析，重点讲授绩效目标设立和评价体系构建。

为强化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管理，更好的提高财政扶贫资金使用效益，12月11日，财政部采取视频会议举办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工作培训班，财政局分管领导及相关业务股室人员参加视频培训。

通过参加培训，大家认识到了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工作等重要文件精神，有效掌握了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业务操作。

培训结束后，都及时将培训信息以简报的形式上报市局。

**三、扩大绩效目标管理范围，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2018年11月7日印发文件《曲沃县财政局关于编制2019年部门预算和2019—2021年中期财政规划及做好预算执行的通知》，将项目绩效目标纳入预算编制的必报必审环节。要求各单位强化资金意识，将资金落到实处，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绩效评价为抓手，以改进预算管理为目的，在提高公共产品质量和控制节约成本的同时，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目前编制预算工作正在稳步进行，覆盖率达100%。

**四、积极组织、开展预算绩效评价，注重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

组织各业务股室对2017年度财政安排的项目支出（含转移支付）进行绩效自评。这是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最为重要的环节，通过自评报告，不仅能让财政部门了解单位的经费使用率、使用效果，更能让单位在自评的过程中发现本身的不足，在下一年度能够有效避免。参加自评的项目有70个，资金额25879.96万元。

推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工作开展。2018年3月6日印发《曲沃县财政局关于2018年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明确曲沃县实验小学、工商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曲沃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曲沃县交通运输局等9单位为2017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单位。

在自评的基础上，委托正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了第三方评价。部门整体支出评价单位2个、重点项目3个，金额5342.07万元。

评价工作结束后，及时将评价结果反馈相关部门，要求针对存在的问题，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编制的依据。

**五**、**开展了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

按照工作安排，业务股室都要求各单位对报上来的所有预算绩效项目开展预算绩效目标运行监控工作。确保财政支出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执行，及时发现项目运行是否偏离既定的绩效目标，同时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不断提高财政资金配置和使用效益。

**六、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继续深化第三方参与评价机制，完善绩效评价体系

下一步我们要不断学习同行的先进做法，继续深化第三方参与评价机制，充分发挥他们的专业优势，健全绩效评价工作体系，探索设定项目个性化指标，科学合理的设置评价标准，修订完善评价体系，逐步提高评价工作质量。

（二）加强宣传力度，强化单位（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意识

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的过程中，不仅需要财政部门的指导，预算单位（部门）的配合更为重要。预算单位（部门）是实施绩效评价的主体，如果少了单位的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只能是纸上谈兵无法进行。下一步我局要进一步通过培训、会议宣传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性，让预算绩效管理渗透进单位的各项资金中，树立绩效评价意识，由被动接受变为主动实施，让资金得到最大化的利用。